

窗外

我曾想过拥有一扇法式落地长窗,像欧洲文学书里描写的那样:透过窗去就望见我的蔷薇花、秋千架,还有栖在一根瘦枝上唱歌的小百灵鸟儿。我会像个中世纪——不,该更近些,像十八十九世纪贵族人家的女儿,捧一本书静静倚在窗边,看画,看花,从春看到夏来,从秋看到冬去,做我的公主梦,把自己也融进这扇窗的图画里去。

但事实上我拥有时间最长的是一扇年久脆弱的木窗,在平静的小镇子里,我套身蓝色小布裙,静静地坐在窗前,透过窗望出去看到掩映着的半个葡萄架,青绿的叶子在风中摇摇摆摆,金色的阳光洒进来,落了满桌的暖黄。

窗外的世界很热闹,连花蝴蝶也在跳舞。奶奶通常是在院子里忙活,她总有堆堆忙不完的事;修剪草木花叶,扫院落,从井里汲水,在小灶间用大锅煮粥……偶尔关照一下我,就敲敲我面前这扇最朴素的木窗窗棂,扯开嗓子喊一句,权作吩咐过了。

我爷爷好读书,书房里藏了满满几大柜子的好书,我就经常摸出一本来看。我又坐回窗前,打开会嗡嗡作响的白光吊灯,捧一本《西厢记》的通俗版,装模作样地读起来。书的后半部分是王实甫的原本戏词儿,我却是一阙也看不懂,只好丢在一边,伸个懒腰,再转向窗外了。

暮色四合,窗外的景迅速地静下去,阳光失去颜色,月亮似乎升在天上了,我就从黄昏等到晚间,看葡萄藤在夜色下变得深青发紫。奶奶的声音从窗外遥遥传来,响绝小院:“乖乖,来吃饭了啵!”窗棂稳稳地附和着,我起身关掉嗡嗡作响的吊灯,向奶奶的方向奔去。

后来那扇窗子被我用晾衣竿够东西的时候弄坏了一角,爷爷动手给换了更结实的玻璃。

临近新年,又贴上了朱红色的窗花。那年是我童年里见过唯一积雪到膝的一年。后来大家把这年的暴雪叫雪灾,我毫无概念。在那个落雪的早晨,刚睁眼的一瞬,被一丝凉风浇湿了睫毛,我套了件红色棉袄就跳到窗前。敞亮的雪色侵入眼帘,天地上一白,连半片绿色都看不见——它们睡在雪下了。窗台上积了厚厚的雪,红色的窗花还没给悉数遮住,颇高傲地倚在窗前,她像红衣女郎映着天光踏雪而来。

我贴着我的窗,感到冰凉的触感,欢喜地惊呼一声:院子里的腊梅树上,有一支暗香,遥遥向我送来。

(市实高高三12班 陈雅君)

点评

我们说,散文应形散而神不散。作者被窗子内外的平素的生活和日常见闻触动,于是信手拈来,时而勾勒描绘,时而联想想象,时而感情激发,这是“形散”。作者的情趣与窗外的诗意世界交融合一,是文章的立意,它好似一条红线贯穿文章,这是“神不散”。散文有了情和趣,就有了内在的张力,就有了感染力。

(市实高老师 李丹萍)

遇见黑夜

9月28日,这一天在日历上被我用工红笔重重圈出。那天,我第一次遇见黑夜。

半夜出行,没上高速,走的山中小路,开过一个山坳,毫无征兆,车熄火了。

正是夜里11点,除了车灯隐约能照亮前方短短的一段距离,其他地方都完全浸在黑色中。爸爸急了,重启几次未果,无奈接通车保电话,客服问我们具体方位,爸爸按导航键搜索,机械的生硬地回答:

“对不起,无法得知您的具体方位。”

连导航都不知道我们在哪!还不知道我爸开进哪个山沟沟里了。车已开出江苏省,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等天亮。

为了防止耗电,爸爸关了车灯。黑夜就像这次熄火一样,毫无征兆一瞬间从车窗外涌进,将我淹没。我抬手,什么也看不见,以致产生了一种我闭着眼睛

的错觉,连月光也刺不破这浓黑的夜,太过柔软地轻轻盖上一层,便满足了。

黑色,黑色,只有黑色。晚风吹过,树叶拍打的声音清晰地传入耳中,仿佛将这黏稠的黑夜割开了一个小口,到底将一些生气放了进来,随之而来的,却又是极度的安静,失去视觉与听觉,我忙紧张地摸摸自己的脸,害怕自己已经消失,与黑夜融为一体。

原来我活了那么多年,自打从妈妈肚中出生,就再也没有遇见过黑夜。城市里一片灯红酒绿,将本该是黑夜的天照得连云都清晰可见,各种灯都顽强地奋斗在一线,誓不向黑夜低头,这哪里是黑夜,这分明是喧闹的白天的佯装!

黑夜在城市中备受排挤,它只好躲在乡间,用它那浓得化不开的悲伤,等待所有有意或无意找到它的人。

半夜,分明已入秋,我却感到一丝暖意顺着指尖流遍全身,从未有过如此安心的感觉,闭上眼,没有生硬的霓虹灯撬开眼皮;没有一闪而过的车灯不怀

好意地把我叫醒;没有闪烁的招牌灯在我眼皮上重重地跺脚。只有黑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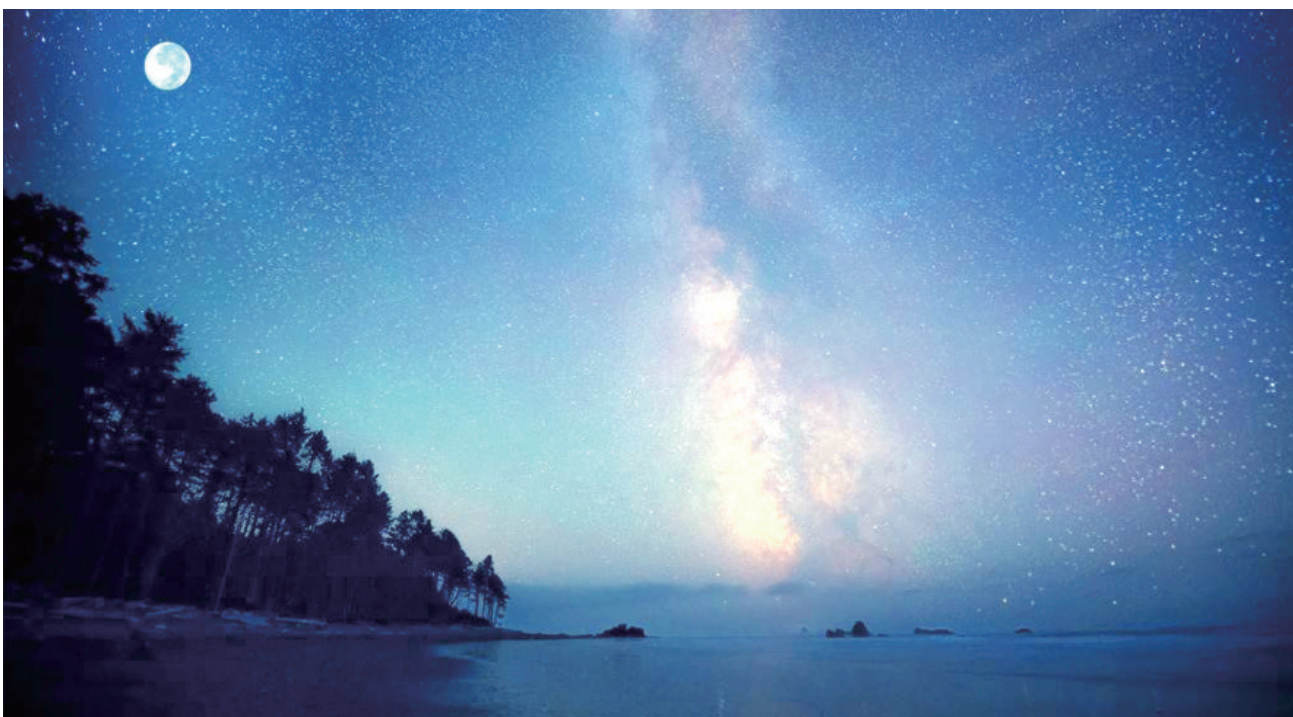
我在黑夜的怀中睡去,初次遇见,便一见钟情。

(省镇中高一10班 陆彦辰)

点评

别致的题目,自然真实的描写,作者带我们感受了这次遇见的特别。遇见黑夜,将自己沉浸在浓浓的夜色里,让灵魂与黑夜对话;在这里,夜的宁静消散了尘世的喧嚣,夜的博大掩埋了生命的纷争。在作者的笔下,黑夜,有色彩、有声音、有情感,语言质朴简洁不矫饰。长夜如歌,愿我们在夜的怀抱中心有归依。

(省镇中 嵇云霞)



生活中应存“比”

曾有一名著名的短跑运动员说过这样的一句话:“常有比,才有胜利。”是的,常与他人比,可以激励我们更加努力,向胜利前进。生活中失去了“比”就失去了光彩,生活中应该存在“比”。

比,顾名思义,就是比较。人们通喜欢将自己与他人相作一番比较。两者情况相一照应,差距在哪,差距有多大,便分外明显了。这时,若是比赢的那一方,便要戒骄戒躁,继续保持自己的优势,争取下一次比较时仍可继续赢得胜利。而输的那一方,万不可以自暴自弃,要认清自己目前的形势,查清自己所有的缺陷,更加发奋努力,积极进取,向着胜利风雨无阻地前进。

然而,现实社会中很多人并不提倡要比,他们用一颗“佛系”之心对待一切。这些人看似内心云淡风轻,实则不然。作家冰心曾说过:“墙角的小花,你孤芳自赏时,世界就变小了。”由此看来,缺少比,将由低欲望主宰行动,由无所谓充盈社会,何谈人生厚度和社会健

康,这些都将在对自我价值的贬低和否定中付诸东流。说得通俗一些,如果没有比,就不会有难堪尴尬,没有难堪尴尬,就不会有想要积极进取的心,没有积极进取之心,就不会取得进步与成功。这是没有梦想、没有抱负、甘愿一生堕落的人的借口。这些人还妄图让别人与自己一般不要参与比,真是令人可气可叹啊。

看过一位北大学生所写的文章,他说,刚进校园,觉得新奇,一切都在适应期,便不觉开始玩乐度日子,后来的一次考试,让他认清了整日玩乐与认真学习的差距,从此收心回归学业,踏踏实实地学习。他后来回忆道:“每次玩心大起之时,便回想上次考试课业的排名,与那些非常优秀的人们相一比,顿觉自己的缺陷。从此不敢懈怠。”北大学生亦是如此感慨,这便足以见得“比”的重要性。

生活中应该存在“比”。比,让我们后进,让我们正确地审视自己后又能充满信心地再一次出发,奔向胜利。比,激励着我们前行,让我们一次又一次地

向前冲去,从来不允许我们后退。

比,是人间的一种美德,它象征着你那永不放弃,积极热情的精神面貌。常与他人比,可以让我们发愤图强,从此不敢懈怠。

不要让生活因失去“比”而失去光彩。生活中应存“比”。

(市实高高三13班 王颖)

点评

“比”在生活中无处不在。比中有学问,比中有情怀,比中有智慧……比不是简单套用,盲目模仿,成为他人的模板;比不是争,不是斗,苟非吾之所有,虽一毫也莫取;比更不是搞机关,玩暗算,否则将会跌入万丈深渊,碎骨粉身。比,是一种进取,一种竞争,一种超越。正视“比”的价值,方能在“比”中汲取前行的力量。

(市实高老师 焦娇)